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市临潼区斜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陕西浩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临潼区斜口街道洞北村、枣园村、芷阳村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工程地点：临潼区斜口街道洞北村、枣园村、芷阳村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等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11月14日

竣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卢战魁 注册证号：陕261192125190，身份证号：610124198011262417

五、合同价款

1. 双方约定合同价为（大写）伍佰玖拾捌万玖仟叁佰伍拾元贰角贰分（人民币）元

（小写）¥：5989350.22元

其中：劳务费以工代赈人工费 2982000.00 元（平均300元/个工日），建设工程费：3007350.22元（其中：工程预留金/ 元，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106167.83 元）。工程



预留金，属发包人所有。如果施工过程中发生变更或签证后，经发包方及监理工程师审签后，结算时方可按变更或签证所发生的增减工程量结算。

2. 最终以甲方委托的结算审计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3. 付款方式：完成工程量经甲方，监理工程师确认，根据区财政局资金支付情况，按比例支付相应工程劳务费用及工程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保洁、清场后支付至合同造的劳务费用及建设费用的80%。（人工劳务费须以银行卡转账形式支付）。

工程结算造价经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计后，60日内支付至审核造价的97%（劳务全部支付），预留建筑费用3%质保金。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项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临潼区斜口街办

本合同双方约定 自双方签订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地址: 临潼区迎宾大道北侧西景花园1号楼4单元101号门面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7106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党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陈军

电话:

电话: 1367913145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

户名:

户名: 建行临潼区支行

账号:

账号: 6105 0170 5405 0000 0893

